附件1：

化学化工学院首届学院歌手大赛计分规则

一、计分办法

（一）初赛阶段：

各班自行制定评分方式及计分办法。

（二）复赛阶段：

歌曲片段将由氢风化语工作室以推文的形式发送至陕西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微信公众号进行投票，根据投票结果结合专业评审推选出十位优秀选手进入本次歌手大赛决赛阶段。

（三）决赛阶段：

1.评审设置：设50名评审，其中知了音乐社评审10名，班级同学组成大众评审40名。知了音乐社评审采用现场打分制，大众评审采用现场举牌投票制。

2.评分:知了音乐社评审按100分制打分(取小数点后3位),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最后取平均分按60%的比例计入选手成绩；40名大众评审每人1分，按投票人数计入选手成绩。两项成绩之和为选手最终成绩，成绩高者获胜。

二、决赛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要求 | 项目总分 |
| 歌曲内容 | 符合“青春”主题 | 10分 |
| 音色音质 | 发音清楚，音色清晰而有质感 | 40分 |
| 演唱技巧 | 演唱富有感情，音乐节奏感强，歌曲演唱完整。 | 35分 |
| 仪表仪态 | 着装大方，仪态稳重，富有活力与朝气 | 15分 |